

河海大学科技事项申请审批表

2017.5014912

一、事由 (可附页)

以下事项, 需经初审的科技处科室为:

综合科 项目管理科 重大项目科 人文项目科 应用技术办公室 军工办 成果科
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(科技示范工程项目)子课题“睢宁县魏集镇科技示范服务”(BE2015389-1), 因示范场地等原因, 详见“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(科技示范工程项目)子课题“睢宁县魏集镇科技示范服务”(BE2015389-1)经费预算调整申请”, 特进行经费调整申请的用印。

申请人签字:  月 日

二、申请人所在单位负责人意见

签字:  年 月 日

三、科技处意见

(一) 科技处相关科室复审意见

批以同意

签字:  2018年11月1日

(二) 科技处领导审批意见:

1. 是否需要转呈校领导阅示: 是; 理由为:
 否;

2. 是否需要转请相关职能部门审核:

是: 请转呈 _____ 等部门审核,
理由为:

否

3. 其他意见:

签字:  年 月 日

四、相关职能部门意见

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

五、校领导批示

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

附件 1

江苏省科技计划（科技示范工程）项目子课题
专项经费预算调整表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科目名称	原预算数	调整数	调整后	备注
（一）直接费用	27.0	0	27.0	
1、设备费		0	2.0	
（1）购置设备费	2.0	0	2.0	节水灌溉设备(田间示范用)
（2）设备试制费				节水灌溉产品模具试制等
（3）设备改造与租赁费				
2、材料费	6.0	调增 2.0	8.0	工程配套改造所需的水泥、 黄砂、管材及附件等(田间示 范用)
3、测试化验加工费	0	调增 5.0	5.0	
4、燃料动力费				
5、差旅费	5.0	0	5.0	项目调研、组织、实施差旅 费
6、会议费	2.0	0	2.0	项目组织、协调、咨询会务 费
7、国际合作与交流费				
8、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 知识产权事务费				
9、劳务费	2.0	0	2.0	参与项目的研究生、临时聘 用人员劳务费
10、专家咨询费				
11、其他支出	10.0	调减 7.0	3.0	包括技术人员培训与科技 服务费
（二）间接费用	3.0	0	3.0	
其中：绩效支出	1.0	0	1.0	
合计	30.0	0	30.0	